

楊梅國民中學 101 學年度國文背誦暨英語朗讀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(1)為提高語文運動，推廣合作教育及選拔人才。

(2)鼓勵推行語文運動，提高對語文研習興趣以期蔚為風氣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教務處主辦。

三、競賽組別：七、八年級各班為單位。

四、比賽項目暨評分標準

1. 國文課文背誦：

(1)於抽背前公佈抽背之課文，評分標準為背誦準確度。

(2)於抽籤當日，每班抽取一名學生於抽背教室地點進行背誦。

(3)另於抽籤當日或該週升旗時，該年級抽取 2-5 位同學，於週會時上台背誦。

2. 英文課文朗誦

(1)於抽驗前公佈抽中之課文，評分標準為語音準確度。

(2)於抽籤當日，每班抽取一名學生於朗讀教室地點進行朗誦。

(3)另於抽籤當日或該週升旗時，該年級抽取 2-5 位同學，於週會時上台朗讀。

五、抽測時間、地點、流程

項目		國文課文背誦	英文課文朗讀
單元內容		七年級：第 7 課論語選 八年級：第 7 課記承天夜遊	七年級：Unit 3 Reading 八年級：Unit 4 Reading
七年級	時間	101 年 11 月 12 日(一)朝會時間	101 年 11 月 19 日(一)朝會時間
	地點	圖書館	圖書館
八年級	時間	101 年 11 月 12 日(一)朝會時間	101 年 11 月 19 日(一)朝會時間
	地點	資訊對話中心	資訊對話中心
流程		<pre>graph LR; A[實施辦法及課文公告] --> B[朝會時抽取各班一位同學]; B --> C[抽中之同學集合後帶往指定地點]; C --> D[請英文及國文老師擔任檢測工作]; D --> E[通過之同學將頒給獎品以茲鼓勵]; D --> F[未通過之同學於三日內持複檢表向任課老師複檢完畢];</pre>	

六、本實施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教務處修訂或補充。

七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之。

註：抽測當日若因雨未進行朝會，則利用廣播系統公佈抽中學生。